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2025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加强党对统一战线工作集中统一领导的要求，发挥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组织协调、具体执行、督促检查等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统一战线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二）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的理论、政策和法律法规及区委相关决策部署，深入调查研究，及时向区委报告统一战线工作情况并提出建议，统筹协调各部门各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三）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统筹全区统一战线干部培训工作。

（四）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区统一战线宣传工作，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五）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六）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工作方针，协调处理民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根据分工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全面促进民族事业发展。

（七）统一管理宗教工作，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和政策，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引导宗教团体坚持中国化方向，巩固和发展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八）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建议，做好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工作。

（九）贯彻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调查研究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情况并提出建议，了解和反映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意见，团结、服务、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

（十）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中共中央、省委、市委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组织协调、督促检查有关部门贯

彻执行侨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规定，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

（十一）负责开展海外统战工作，促进祖国统一，加强我区对外交流合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和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

（十二）受区委委托，联系指导工商联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团体的管理工作。

（十三）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5 年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共有预算单位 1 个，即部门本级。

编制人数小计 5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 5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编制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0 人，自收自支编制人数 0 人。实有人数小计 5 人，其中： 在职人数小计 5 人，行政在职人数 5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在职人数 0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0 人。 离休人数小计 0 人，退休人数小计 0 人，辞职人员 0 人，遗 属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108001]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0.4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7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0.4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87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7.15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70.44	本年支出合计	170.44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70.44	支出总计	170.44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108001]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70.44	110.94	59.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77	90.27	59.50
34	统战事务	149.77	90.27	59.50
2013401	行政运行	90.27	90.27	
2013404	宗教事务	3.00		3.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6.50		5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9.6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	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	3.8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	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7	3.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	7.15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	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	7.1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108001]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0.44	一、本年支出	170.44	170.4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70.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9.77	149.7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9.6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3.87	3.87		
		住房保障支出	7.15	7.15		
收入总计	170.44	支出总计	170.44	170.4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108001]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70.44	110.94	59.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77	90.27	59.50
34	统战事务	149.77	90.27	59.50
2013401	行政运行	90.27	90.27	
2013404	宗教事务	3.00		3.00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56.50		56.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9.6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5	9.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7	3.87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7	3.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7	3.8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5	7.15	
02	住房改革支出	7.15	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15	7.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108001]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5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10.94	100.07	10.8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07	100.07	
30101	基本工资	28.59	28.59	
30102	津贴补贴	14.57	14.57	
30103	奖金	16.41	16.4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3	9.5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7	3.8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0.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5	7.1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4	19.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7		10.87
30201	办公费	2.98		2.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2		3.5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7		4.37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108001]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	**	1	2	3	4	5	6	7	8
108001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3.52				3.52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108001]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部门名称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当年预算情况(万元)			
收入预算合计	170.44		
其中：财政拨款	170.44	其他经费	0
支出预算合计	170.44		
其中：基本支出	110.94	项目支出	59.5
年度总体目标	提升建言献策水平，助力民营企业发展，加强统战队伍建设，突出服务中心，全面融入全区高质量发展；凝聚侨界力量，建立专门的诉求反馈解答沟通机制，帮助侨企解决发展问题，促进各组群众交往交流和交融，突出和谐稳定，在社会治理中发挥积极作用，加强宗教事务的督察力度，提升依法管理宗教事务能力等。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各类专题培训、讲座场次	≥10场
		宗教场所维修次数	≥2次
	质量指标	培训、讲座主题契合率	100%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宣传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各项工作按规定时间完成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各族群众交往交流和交融	有效
		民主团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满意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 025年度)

项目名称	宗教事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08-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实施单位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	
	其中：财政拨款	3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追加3万元用于宗教事务经费，用于基层民族宗教工作。项目资金将合理合规使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3000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宗教场所维修	≥2处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族团结稳定	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第三部分 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5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5 年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收入预算总额为 170.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3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有其他收入列入到收入预算中；财政拨款收入 170.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9.6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6.21 万元，主要是宗教经费项目的结转。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5 年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支出预算总额为 170.4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0.34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0.9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73.3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0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59.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59.5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9.7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91.0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8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8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7.15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00.0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4.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8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3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05万元；资本性支出 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0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70.4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9.6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49.77万 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8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7.15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110.9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62.6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0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0.8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 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 59.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3.00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59.5万元，资本性支出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10.87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2.3万元，上升26.83%。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12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宗教事务工作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追加3万元用于宗教事务经费，用于基层民族宗教工作。项目资金将合理合规使用。

2) 立项依据：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4) 实施方案：通过开展2处宗教场所维修，提高宗教活动场所建设，维护和促进民族团结稳定。

5) 实施周期：2025 年度

6) 年度预算安排：3.00万元

二、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中共景德镇市珠山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3.52万 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减0万元，主要原因是：暂无因公出国安排。

公务接待3.52 万元，比上年减少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例行节约，压缩开支，减少公务接待预算。

公务用车运行0万元，比上年减 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反映为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监察(项)：反映财政监察方面的专项业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方面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

务支出(项):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九)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一)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为科学、客观、公正地评价会计专业人员的学识水平和业务能力，完善会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有关法规要求，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实行全国统一组织、统一考试时间、统一考试大纲、统一考试命题、统一合格标准的考试制度。